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悟喜生活
—WUXI LIFE—

Wuxi Lif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悟喜生活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8)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悟喜生活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二零二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為未經審核且未獲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惟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而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中期業績已按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之方式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	56,135	28,092
銷售及服務成本		(20,684)	(10,651)
毛利		35,451	17,441
其他收入	3	363	1,458
行政開支		(13,430)	(7,898)
研發開支		(6,159)	(5,89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98)	(2,984)
經營溢利		13,727	2,124
融資成本	4(a)	(151)	(32)
除稅前溢利	4	13,576	2,092
所得稅	5	(3,572)	(259)
期內溢利		10,004	1,83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9,857	2,299
非控股權益		147	(466)
期內溢利		10,004	1,833
		港仙 (未經審核)	港仙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港仙)	7	2.15	0.6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10,004	1,83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經扣除零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42	73
	<u>242</u>	<u>73</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0,246</u>	<u>1,906</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0,100	2,377
非控股權益	<u>146</u>	<u>(471)</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0,246</u></u>	<u><u>1,906</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214	1,335
使用權資產		7,003	7,689
遞延稅項資產		2,925	2,819
商譽		9	9
無形資產		27	29
		11,178	11,881
流動資產			
存貨		23,459	24,91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64,107	40,9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7,315	61,135
		134,881	126,95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33,513	26,579
合約負債		11,254	21,882
租賃負債		1,612	1,186
應付即期稅項		2,133	2,418
		48,512	52,065
流動資產淨值		86,369	74,88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7,547	86,770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責任		1,112	1,066
租賃負債		6,230	6,903
		<u>7,342</u>	<u>7,969</u>
資產淨值		<u>90,205</u>	<u>78,80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4,582	4,582
儲備		84,455	74,355
		<u>89,037</u>	<u>78,93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89,037	78,937
非控股權益		1,168	(136)
		<u>90,205</u>	<u>78,801</u>
權益總額		<u>90,205</u>	<u>78,801</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資本盈餘	匯兌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3,818	407,830	2,427	16,699	11	—	—	(406,494)	24,291	125	24,416
期內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2,299	2,299	(466)	1,83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開支)總額：經扣除 零稅項											
—換算外國業務財務 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78	—	—	—	78	(5)	73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 總額	—	—	—	—	78	—	—	2,299	2,377	(471)	1,906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 股東之注資	—	—	—	—	—	—	—	—	—	277	277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818	407,830	2,427	16,699	89	—	—	(404,195)	26,668	(69)	26,599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4,582	451,216	2,427	16,699	390	557	—	(396,934)	78,937	(136)	78,801
期內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9,857	9,857	147	10,00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開支)總額：經扣除 零稅項											
—換算外國業務財務 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243	—	—	—	243	(1)	24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43	—	—	9,857	10,100	146	10,246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 股東之注資	—	—	—	—	—	—	—	—	—	1,158	1,158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582	451,216	2,427	16,699	633	557	—	(387,077)	89,037	1,168	90,20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3,592)</u>	<u>(7,840)</u>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	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u>(92)</u>	<u>(75)</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91)</u>	<u>(74)</u>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500)	(393)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151)	(9)
已付利息	–	(23)
償還附息借款	–	(740)
非控股權益向附屬公司注資	1,158	277
向董事還款	<u>–</u>	<u>(2)</u>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507</u>	<u>(890)</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13,176)	(8,804)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1,135	32,897
匯率變動影響	<u>(644)</u>	<u>(60)</u>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47,315</u>	<u>24,03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編製。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載於下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該等修訂本釐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確認及終止確認規定。尤其是，金融負債於「結算日」終止確認，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以在符合特定條件情況下，就透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之金融負債於結算日期前終止確認。該等修訂本載有就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及類似特徵之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提供額外指引。此外，該等修訂本完善「無追索權」一詞之描述，並釐清「合約掛鈎工具」之特徵。該等修訂本訂明有關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投資及具有或然特徵之金融工具之新增或經修訂披露規定。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該等修訂本僅適用於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的合約，並釐清適用範圍內合約「自用」規定的應用；修訂適用範圍內合約於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作為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及新增披露規定，讓投資者了解該等合約對公司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有關自用豁免之修訂須追溯應用。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毋須使用事後判斷的情況下重列。有關對沖會計的修訂本須前瞻性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當日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冊

該等修訂本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作出釐清、簡化、修正或修改，以提升一致性。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2. 收益及分部報告

收益指透過提供軟件平台服務、產品銷售、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而供應予客戶之貨品及服務之銷售價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範圍內本集團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之分析如下：

(a)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提供軟件平台服務		
— 註冊軟件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	4,108	6,497
— 軟件維護服務	3,857	2,353
— 軟件訂購	496	71
— 手機應用開發、網站轉換、網站開發之收入	8,566	5,829
	<u>17,027</u>	<u>14,750</u>
產品銷售		
— 日用品、化妝品及個人護理產品銷售	14,649	4,665
— 保健品銷售	2,674	367
	<u>17,323</u>	<u>5,032</u>
產品銷售代理之佣金收入	<u>5,253</u>	<u>2,081</u>
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		
— 廣告及電子商務積分管理及兌換服務	5,737	1,297
— 商戶平台服務	7,948	4,091
— 會議服務	2,847	841
	<u>16,532</u>	<u>6,229</u>
	<u>56,135</u>	<u>28,092</u>

按收益確認時間及地區市場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分別披露於附註2(b)(i)及2(b)(iv)。

一產品銷售：在電子商務平台銷售廣泛的產品類別，主要包括護膚品、農產品、日用品等。

本集團在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產品銷售的收益，而產品銷售的收益一般在產品交付至客戶指定地點（例如客戶的物業、倉庫或卸貨港）時出現。收益在產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這意味著客戶能夠主導貨品的使用，並從貨品中獲得絕大部分利益）之時間點確認。

就本集團作為委託人的交易而言，本集團對履行合約義務承擔主要責任，承擔存貨風險，並有權自行決定價格。在有關情況下，收益按總額確認，即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總代價。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在部分交易中被視為代理，安排第三方供應商向客戶提供產品。在此類安排中，本集團並不被視為取得相關產品的控制權，因此被視為為促成交易而賺取佣金或費用。因此，收益按淨額基準確認，僅代表本集團賺取的費用或佣金收入。

控制權轉移前進行的運輸及其他相關活動被視為履行活動，並不會影響收益確認的時間。

一廣告電子商務及
供應鏈管理服務：提供結合推廣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旨在提供快速及具成本效益的渠道以連繫商戶、平台及終端用戶。

廣告及電子商務積分管理及兌換服務

本集團於電子商務平台向客戶提供與平台廣告及電子商務積分管理計劃相關的現金兌換服務。根據此安排，本集團促使終端用戶將平台上累積的獎勵積分兌換為現金，並於其後代表平台發放予用戶。

商戶平台服務

本集團透過引進商戶在平台上列出其產品或服務，於電子商務平台向客戶提供商戶平台服務。本集團的收益來源包括商戶成功進駐的推薦費及根據被推薦商戶在平台上產生的銷售額計算的佣金。

會議服務

本集團於電子商務平台向客戶提供會議服務，包括策劃、籌辦及執行以提高平台知名度及市場影響力為目標的推廣活動及會議。

(i)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軟件平台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產品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廣告電子 商務及 供應鏈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於某一時間點	4,108	22,576	16,532	43,216
隨著時間	12,919	—	—	12,919
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益	<u>17,027</u>	<u>22,576</u>	<u>16,532</u>	<u>56,135</u>
分部溢利	<u>1,852</u>	<u>9,961</u>	<u>4,289</u>	16,102
未分配行政費用				(2,526)
未分配融資成本				—
除稅前溢利				<u>13,576</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軟件平台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產品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廣告電子 商務及 供應鏈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於某一時間點	4,331	7,113	6,229	17,673
隨著時間	10,419	–	–	10,419
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益	<u>14,750</u>	<u>7,113</u>	<u>6,229</u>	<u>28,092</u>
分部溢利	<u>650</u>	<u>2,916</u>	<u>1,121</u>	4,687
未分配行政費用				(2,572)
未分配融資成本				<u>(23)</u>
除稅前溢利				<u>2,092</u>

收益及成本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時，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以及該等分部在並無分配若干融資成本、若干雜項收入及未分配開支（包括公司開支）的情況下產生之成本。

(ii)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資產		
軟件平台	18,827	20,302
產品銷售	87,971	69,158
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	15,025	11,672
分部資產總值	121,823	101,132
未分配銀行結餘及現金	21,941	35,409
商譽(附註)	9	9
其他應收款	2,277	2,146
其他未分配資產	9	139
綜合資產總值	146,059	138,835

附註：商譽並無包括分部資產計量，但商譽減值虧損則計入分部業績計量。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負債		
軟件平台	8,509	10,713
產品銷售	36,150	39,714
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	9,861	7,413
分部負債總額	54,520	57,840
其他未分配負債	1,334	2,194
綜合負債總額	55,854	60,034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分部(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商譽以及若干其他應收款除外)；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分部(若干其他應付款除外)。

(iii) 其他分部資料

	軟件平台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產品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廣告電子 商務及 供應鏈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計量的金額：					
折舊	45	149	65	–	259
研發開支	6,159	–	–	–	6,159
下列項目之利息：					
–租賃負債	151	–	–	–	151
非流動資產增加	60	22	10	–	92

	軟件平台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產品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廣告電子 商務及 供應鏈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計量的金額：					
折舊	2	2	53	–	57
研發開支	5,893	–	–	–	5,893
下列項目之利息：					
–租賃負債	9	–	–	–	9
–其他貸款	–	–	–	23	23
非流動資產增加	23	40	12	–	75

(iv) 地區資料及主要客戶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及(ii)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以及商譽(「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收益所在地區乃按客戶位置劃分，而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而言)及營運所在地點(就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劃分。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指定非流動資產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17,019	14,742	953	1,321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39,108	13,342	7,300	7,741
其他*	8	8	-	-
	<u>56,135</u>	<u>28,092</u>	<u>8,253</u>	<u>9,062</u>

* 其他主要涵蓋澳門及台灣

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之主要客戶產生之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¹	17,163	10,016
客戶B ²	8,333	不適用 (附註)
	<u> </u>	<u> </u>

¹ 來自銷售產品以及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的收益。

² 來自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的收益。

附註： 該客戶於二零二五年並無帶來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3.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	1
匯兌收益淨額	40	—
政府補助(附註)	—	1,443
雜項收入	322	14
	<u>363</u>	<u>1,458</u>

附註：

政府補助主要指中國政府給予產品銷售分部下重點扶持企業的補貼，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被列入中國政府重點扶持企業名單。該等補助並無任何未達成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a)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151	9
其他借款利息	—	23
	<u>151</u>	<u>32</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3,312	11,278
固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982	577
與固定供款退休計劃相關的已確認開支：		
—長期服務金撥備	46	151
—長期服務金撥備撥回	—	(260)
	<u>14,340</u>	<u>11,746</u>
(c) 其他項目：		
已出售存貨成本	6,858	1,960
服務成本	13,826	8,6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9	57

5. 所得稅

簡明綜合損益表之稅項指：

(i) 香港利得稅

由於在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五年：零港元）。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二零二五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及享有5%的優惠所得稅率。

(iii) 其他稅務司法權區之所得稅

根據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6.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9,857</u>	<u>2,299</u>

有關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就股份合併及供股追溯調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458,150</u>	<u>381,792</u>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概無任何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總成本為9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5,000港元）。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總額	38,322	22,931
減：減值虧損	(765)	(759)
	<u>37,557</u>	<u>22,172</u>
其他應收款總額	5,438	2,750
減：減值虧損	(57)	(56)
	<u>5,381</u>	<u>2,694</u>
按金	250	858
可收回增值稅淨額	–	565
預付款	20,919	14,611
	<u>64,107</u>	<u>40,900</u>

本集團預期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支出。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一個月	20,699	18,383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7,137	2,733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6,270	697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3,379	299
超過十二個月	72	60
	<u>37,557</u>	<u>22,172</u>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12,382	13,468
其他應付款	21,131	13,111
	<u>33,513</u>	<u>26,579</u>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一個月	4,712	8,950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2,954	1,823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475	1,447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4,210	1,219
超過十二個月	31	29
	<u>12,382</u>	<u>13,468</u>

於二零二六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通常為30日內。

11.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12,000,000</u>	<u>1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普通股	381,792	3,818
發行股份(附註)	<u>76,358</u>	<u>764</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458,150</u>	<u>4,582</u>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完成配售76,358,400股新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59港元。經扣除開支約0.9百萬港元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4.0百萬港元。

12.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值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13. 關連方交易

除本公佈所披露外，本集團期內與關連方擁有以下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u>1,972</u>	<u>2,275</u>

14. 報告期間後事項

本集團已透過浙江悟喜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與南京品購優選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由劉冠州先生全資擁有，為「品購」應用程式於中國的經營實體）（「OPCO」）及劉冠州先生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以有效控制OPCO的業務營運及其產生的經濟利益。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生效後，OPCO的財務業績將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56,135,000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28,092,000港元增加約28,043,000港元或100%。本集團的收益來自如下的持續經營業務：

- 開發及營銷以伺服器為基礎之專利技術及提供通訊軟件平台及軟件相關服務（「軟件平台業務」）；
- 提供結合推廣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旨在提供快速及具成本效益的渠道以連繫商戶、平台及終端用戶（「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及
- 在電子商務平台銷售廣泛的產品類別，主要包括護膚品、農產品、日用品等（「產品銷售業務」）。

本集團收益之增加歸因於(i)軟件平台業務之分部收益增加約2,277,000港元至本期間約17,02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4,750,000港元）；(ii)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之分部收益由二零二五年約6,229,000港元增加約10,303,000港元至本期間約16,532,000港元；及(iii)產品銷售業務之分部收益由二零二五年約7,113,000港元增加約15,463,000港元至本期間約22,576,000港元。

銷售及服務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包括採購及員工成本，增加約10,033,000港元或94%至約20,68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0,651,000港元），有關增加與本期間內收益增加一致。

毛利

由於上述收益增加及銷售成本增加，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毛利增加約18,010,000港元或約103%至約35,45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7,441,000港元）。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約5,312,000港元或32%至約22,08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6,775,000港元），其包括行政開支、研發開支和銷售及分銷開支。整體開支之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用於在中國持續發展業務營運的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期間之融資成本約為15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2,000港元），主要包括其他借款之利息及租賃負債之利息。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淨額約為9,85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同期則約為2,299,000港元。業績之重大變動主要由於本期間內軟件平台業務、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以及產品銷售業務之收益增加導致毛利增加，而有關增加部分被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所抵銷。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經營及投資於香港及中國進行。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47,315,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1,135,000港元）。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乃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將密切留意匯率變動及採取適當措施降低外匯風險。

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146,059,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8,835,000港元），而總負債則約為55,854,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0,034,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總債務（即附息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0%（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2.78（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4）。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20,000,000港元，分為1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其中458,150,400股普通股為已發行及繳足。

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發展過程中一直採取審慎的庫務政策，一般以內部產生的資源及股權及／或債務融資活動為其經營及業務發展提供資金，以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夠滿足其不時的資金所需。

外匯風險

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承擔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且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行使的對沖工具。本集團將繼續對其現有業務及未來新投資所引致的匯率風險進行緊密監控。本集團將於適當時進一步實施必要的對沖安排，以降低任何重大的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的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有關於本期間後訂立的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報告期間後重要事項」一節。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117名（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81名）員工。於本期間，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4,34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1,746,000港元）。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定期修訂及參考市場情況、公司表現及個人資歷及表現釐定，並符合僱員受僱所在之各自司法管轄區之法定要求。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專注於三類主要業務，即：(i)軟件平台業務；(ii)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及(iii)產品銷售業務。

軟件平台業務

政府自二零二五年起每年削減約2%的經常性開支，對政府部門在資訊科技項目的支出造成影響。因此，政府部門對新資訊科技項目採取更保守方針，例如項目規模、範圍及項目實施時間。

為減輕上述發展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本集團除持續鞏固現有政府客戶的合作基礎外，亦積極推動多元化發展，並已取得實質成效：

- 加強開發法定機構及商業市場，提升業務覆蓋面。
- 強化與銷售中介的協作，建立更具效率的分銷渠道。
- 積極與過往未曾合作的機構及部門展開業務，創造新的增長動能。

軟件平台業務於本期間錄得分部收益增加約15%（二零二五年：分部收益減少約18%）及佔本集團總收益30%（二零二五年：53%）。本分部表現令人滿意，並於本期間收益獲得顯著增加。面對競爭持續激烈且瞬息萬變之市場，本集團將繼續投放足夠資源，以符合日益革新之行業標準來滿足客戶需要。

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

認識到電子商務平台經濟日趨重要後，本公司於去年開始從事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本公司旨在提供結合推廣及供應鏈管理服務，作為連繫商戶、平台及終端用戶的具成本效益的渠道。

供應鏈管理服務構成了一個涵蓋採購、庫存管理直至物流配送的全方位、一體化服務體系。在這一體系下，減輕了庫存負擔，提升產品和資金周轉速度，並提供迅速與準確的發貨服務。期待透過物流全鏈條數字化賦能，拓展上下游產業鏈，佈局全國，拓展收益盈利空間。同時助力中小型商家，把產品推廣給平台，接觸廣大客戶群。

廣告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之表現令人滿意，並於本期間實現分部收益約16,53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6,229,000港元），增加約165%及佔本集團總收益29%（二零二五年：22%）。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已成功連繫愈來愈多商戶至平台。

產品銷售業務

於本期間，本公司從事在電子商務平台銷售廣泛的產品類別，主要包括護膚品、農產品、日用品等。

產品銷售業務於本期間實現分部收益約22,57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7,113,000港元），增加約217%及佔本集團總收益41%（二零二五年：25%）。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涵蓋更廣闊範圍的客戶之產品類別數目增加。

展望

本集團將在科技不斷進步的情況下持續加強競爭力，並發展其軟件平台。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與現有客戶保持長期關係，並積極參與不同項目的招標，以擴大客戶基礎並從現有客戶中獲得更多銷售訂單。

此外，大數據應用崛起亦為香港資訊科技領域的一大重要趨勢。企業利用大數據分析，完善生產及銷售策略，助力進軍全球市場。初創企業亦利用分析技術，幫助老牌企業進行數據驅動決策、優化效率、提升消費者體驗。對大數據的日漸依賴支撐市場的擴張。

本集團致力開發更多創新產品，以滿足潛在需求及市場。

另一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及擴展有潛在商機的中國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將更多資源分配到產業軟件的研究與開發，尋求開發或收購與產業軟件佈局相符的知識產權和品牌的機會，成立自營電子商務平台，以及打造一個由消費場景主導的生態鏈業務。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iii)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附註2)
劉冠州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5,499,750 (L)	38.31%

附註：

1. 「L」指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458,150,400股已用於計算概約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iii)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除於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證券之權益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除董事外之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附註2)
張佳慧女士 (附註3)	配偶權益	175,499,750 (L)	38.31%

附註：

1. 「L」指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458,150,400股已用於計算概約百分比。
3. 張佳慧女士為劉冠州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女士被視為於劉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八日，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普通決議案，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僱員、董事、供應商、諮詢人、代理及顧問或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其主要目的為認同及鼓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由二零一三年五月八日起計為期十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八日失效，且自此並無採納任何新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二六年或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已授出或尚未行使購股權。

報告期間後重要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浙江悟喜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悟喜信息**」）、南京品購優選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由劉冠州先生全資擁有，為「**品購**」應用程式於中國的經營實體）（「**OPCO**」）及劉冠州先生就「品購」應用程式於中國的營運同意及建議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

「品購」應用程式擬於中國作為綜合電子商務平台營運，進行以下業務：(i)自營銷售；(ii)第三方商店市場業務；(iii)直播；(iv)線上社群互動及娛樂資訊內容分享播放；(v)社交網路功能（包括一對一及多方群組以及語音聊天）及(vi)廣告服務。

本集團已透過悟喜信息與OPCO及劉冠州先生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以有效控制OPCO的業務營運及其產生的經濟利益。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生效後，OPCO的財務業績將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本期間內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據董事所知，董事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所從事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及具質素程序之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推行企業管治措施，著重對股東之誠信、資料披露之質素、透明度及對股東之問責性，藉以盡量提高股東回報。

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條文C.2.1除外。

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以確保董事會於制訂議程的角色之所有方面具效率，並考慮由其他董事提呈以納入議程之任何事項，而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別，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並沒有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目前由執行董事共同擔任，彼等共同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管理。董事會認為權力及職權可透過董事會的運作保持平衡，而董事會由具經驗的人員組成，且彼等會不時討論對本公司及本集團運作有影響的議題。該安排仍可確保本公司能迅速作出及推行決策，繼而有效率及有效地達致本公司的目標。本公司將於其認為恰當時安排委任新行政總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與賬目及半年報告之初稿，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恩明先生、黎碧芝女士及夏乾坤先生組成。符恩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與董事會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之嚴謹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本期間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悟喜生活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冠州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劉冠州先生（主席）、劉興美女士及蔡本立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黎惠玲女士及嚴丹丹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黎碧芝女士、符恩明先生及夏乾坤先生。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wuxilife.com.hk內刊登。